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文件

津电发展〔2017〕82号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关于 津源信德宝岛车业集团屋顶 3.6 兆峰瓦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接入系统方案及送出 工程建设的函

津源信德（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津源信德（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津源信德宝岛车业集团屋顶 3.6 兆峰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电源并网线工程自建申请》（天津津源字〔2017〕01 号，以下简称《申请》）文件收悉。该项目接入系统方案已由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组织完成初步审查（初步审查会议纪要见附件），你公司《申请》对接入系统方案进行了确认，并根据项目建设进度要求提出了并网线工程自建申请。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便于你公司自行掌控项目建设进度，支持你公司项目尽快建成投运，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同意在国家政策允许的前提下你公司提出的并网线工程自建申请。

二、请你公司依据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关于该项目初步审查的会议纪要开展下一步工作。

附件：国网天津经研院关于津源信德（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津源信德宝岛车业集团屋顶 3.6 兆峰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接入系统设计初步评审的会议纪要（2017 年纪要第 22 期）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

2017 年 5 月 4 日

（联系人：李桂鑫；联系电话：24408675）

抄送：国网天津城西公司。

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办公室

2017 年 5 月 4 日印发

2017 年 4 月 24 日

第 22 期

签发人:何 勇

国网天津经研院关于津源信德
(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津源信德宝岛
车业集团屋顶 3.6 兆峰瓦分布式光伏
发电项目接入系统设计初步
评审的会议纪要

2017 年 4 月 14 日,国网天津经研院组织召开了津源信德(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津源信德宝岛车业集团屋顶 3.6 兆峰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宝岛车业光伏发电项目)接入系统设计初步审查会。国网天津电力发展部、调控中心、运检部、营销部、科信部、交易中心,国网天津电科院、城西公司,津源信德(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国网天津电力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等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对设计报告进

行了认真讨论，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一、工程概况

宝岛车业光伏发电项目位于天津市西青区辛口镇泰兴路 8 号宝岛车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项目建设光伏发电设备容量 3.6 兆峰瓦。

二、接入系统方案

（一）接入系统方案

宝岛车业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光伏发电设备容量 3.6 兆峰瓦，新建 1 座环网箱破口第六埠 110 千伏变电站 10 千伏埠 25 线，光伏发电项目通过 1 回 10 千伏线路接入该新建环网箱。

埠 25 线路与上辛口 35 千伏变电站 10 千伏 894 线路具有联络关系，在“上辛口 35 千伏变电站停运 10 千伏同期切带工程”实施后，埠 25 线与新出埠 37、埠 38 线路具有联络关系。

第六埠站埠 25 出线间隔、埠 37 出线间隔配置线路 PT，埠 38 线在同期建设的“津源信德天津新宝车业屋顶 4.1 兆峰瓦光伏发电项目”中已配置线路 PT，在“上辛口 35 千伏变电站停运 10 千伏同期切带工程”实施前不允许光伏发电项目通过 894 线路并网，上辛口站 894 线路出线间隔无需配置线路 PT。

（二）导线截面选择

现状埠 25 线路载流量满足本期工程要求，新出埠 37、埠 38 线路载流量满足本期工程要求，本期新建并网线路载流量应不低于 219 安培。

三、系统对电厂有关电气参数的要求

（一）电气主接线

宝岛车业光伏发电项目所建发电设备经直流汇流、逆变后升压至 10 千伏，组成 3 个逆变升压单元，各逆变升压单元级联后经过 1 回 10 千伏线路至新建 10 千伏开关站。

本期新建 10 千伏开关站采用单母线接线。

（二）短路电流水平

本期新建 10 千伏设备短路电流承受能力按不低于 25 千安考虑，第六埠站 10 千伏侧设备短路电流开断能力为 25 千安，满足本期工程要求。

（三）无功补偿

光伏发电项目在 10 千伏开关站配置具有动态无功调节能力的补偿装置。具体补偿形式和容量结合电能质量评估结果综合考虑。

（四）解列点

第一解列点设置在 10 千伏开关站集电线路出线开关处，第二解列点设置在 10 千伏开关站 10 千伏并网线进线开关处。

（五）同期点

同期点设置在 10 千伏开关站集电线路出线开关处和 10 千伏并网线进线开关处，逆变器实现同期功能。

（六）中性点接地方式

第六埠站 10 千伏侧采用不接地方式，满足本期工程要求。光伏发电项目 10 千伏侧中性点接地方式应满足不接地方式要求。

（七）计量点

本工程关口计量点设置在 10 千伏开关站的 10 千伏并网线进线开关处，表计为双向双表配置，分别用于发、用电计量，电能表精度为 0.2S 级，关口计量点 PT 精度为 0.2 级，CT 精度为 0.2S 级（CT、PT 要求专用互感器）。

电量信息满足无线方式上传要求。

四、系统二次部分

（一）系统继电保护及安全自动装置

同意设计方案。

1. 本期第六埠站埠25出线间隔、埠37出线间隔各装设1套线路 PT，用于检无压重合闸。

2. 本期光伏电站新建10千伏开关站进出线各配置1套三段式电流及零序过流保护。

3. 本期光伏电站无功补偿装置配置1套三段式电流及零序过流保护。

4. 本期光伏电站配置1套解列保护：独立低周解列保护、低电压解列保护。

5. 本期工程所安装逆变器应具备交流过压、欠压保护，超频、欠频保护，高温保护，防孤岛保护，交流及直流的过流保护，直流过压保护等保护。逆变器应具备检同期功能。

6. 本期光伏电站应具备过电流能力，在120%额定电流以下连续可靠工作时间不小于1分钟。

7. 本期光伏电站应具备低电压穿越能力。

（二）系统调度自动化

同意设计方案。

1. 本期工程配置1套监控系统。

2. 本期工程配置1套电力调度数据网接入设备及安全防护设备,具体配置原则应与国网天津电力调度数据网的建设保持一致。

3. 本期工程远动及远方电量计量通道均采用主、备方式,主、备通道均采用电力调度数据网通道。

4. 本期工程10千伏并网开关处配置1套电能质量监测设备。

5. 本期工程配置1套光功率预测系统。

6. 本期工程配置 AVC、AGC 及电量小主站系统各1套。

7. 本期工程配置电能量远方终端及远方抄表装置各1套。

8. 本期工程配置1套调度管理终端系统。

9. 本期工程配置1套交易终端设备。

(三) 系统通信

同意设计方案。

1. 调度通道:

本期光伏电站由国网天津电力市调调度管理,该站调度、远动及故障等信息同时传送至国网天津电力市调和国网天津城西公司地调。

2. 通信方案:

本期自新建光伏电站新建 1 根 24 芯 ADSS 光缆至埠窝 35 千伏线路(光伏站前),后随埠窝 35 千伏线路架设至第六埠站,形成光伏电站至第六埠站 24 芯光缆连接。

本期在光伏电站配置 SDH-622M 光设备 1 套,每套设备安装

622M 光接口板 2 块；配置光伏电站至国网天津城西公司地调 PCM 设备 1 对；在光伏电站配置配线系统（ODF/DDF/VDF）1 套，通信电源 1 套，配置蓄电池 1 组，综合业务数据网设备 1 套。对端第六埠站配置 622M 光板及光模块 2 套，综合业务数据网设备 1G 光板及模块 1 套。

五、电能质量

宝岛车业光伏发电项目需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电能质量评估，如电能质量不满足国家标准需采取相关治理措施，电能质量整治措施应与本工程同步实施。光伏电站应配备实时电能质量监测设备，以满足电能质量指标要求。

六、其它说明

宝岛车业光伏发电项目安装并网的光伏发电设备入网前应通过入网检测，具体测试内容符合《光伏电站接入电网测试规程》（Q/GDW618-2011）的要求。

分送范围：国网天津电力发展部，国网天津城西公司，津源信德（天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网天津经研院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24 日印发
